

臺北市114學年度國民中學體育績優生（重點運動項目）甄選入學 招生簡章

學校資料						校 名	臺北市立木柵國民中學				聯絡電話	29393031					
學校代碼						校 址	臺北市文山區木柵路3段102巷12號				傳真號碼	29397866					
3	8	3	5	0	1	招生網頁		http://www.mcjhs.tp.edu.tw/				郵遞區號		11648			
招生目標						提供多元化入學管道，銜接、培養運動績優學生，招收具籃球、溜冰、扯鈴、跆拳道專長之學生。											
甄選條件						一、運動成績符合「臺北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之規定。 二、設籍臺北市者。				招生種類		招生名額					
												男生	女生	不拘			
										籃球		1					
										溜冰						2	
										扯鈴						2	
										跆拳道						1	
						合計				5							
甄選方式						測驗種類		種類一 扯鈴		種類二 籃球		種類三 溜冰		種類四 跆拳道			
						測驗時間		114年5月21日(星期三)上午9時									
						測驗地點		本校操場		本校風雨操場		本校風雨操場		本校風雨操場			
						測驗項目及計分方式(含各項目及其配分)		1.基本體能與體態： 折返跑10次、翻跟斗、前滾翻、柔軟度(20分) 2.基礎動作： 上下運鈴與左右調鈴、大鵬展翅5下、繞腳連續10圈、左右逢源10下加鶴子翻身(40分) 3.專長項目： 拋鈴自編組合動作、自起雙鈴、雙龍出海6下、直立鈴自編組合動作(40分)		技術測驗： 1.全場運球上籃（30分） 2.一分鐘罰球線投籃（30分）。 3.基本體能測驗：400公尺（40分） 4.分組比賽（40分）		花式溜冰個人曲100分 1.溜冰技巧(25分) 2.動作串聯(25分) 3.藝術表現(25分) 4.音樂詮釋(25分)		1.品勢 60分： 太極八章30分 高麗30分 2.足技 40分 前踢10分 側踢10分 後踢10分 後旋10分			
錄取方式		1.各測驗種類依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未達最低錄取標準70分（含）者，不予錄取。 2.成績比序：如總成績相同時，參酌術科測驗項目比序高低順序錄取，不列備取。															
								種類一		種類二		種類三		種類四			
						成績比序		1. 2. 3.		1. 2. 3. 4		1. 2. 3. 4		1. 2			

臺北市府教育局 114年 3 月 10 日北市教體字第1143043223號函核定

報名 手續	一、填寫報名表至本校體育組現場報名。 二、學歷證件：在學證明。 三、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影本（正本驗畢後歸還）。 四、參賽成績證明影本（正本驗畢後歸還）。 五、家長同意書（附件一）。 六、健康聲明切結書（附件二）。
備 註	一、入學年級：國中七年級。 二、招生時程 （一）報名時間：114年5月14日（星期三）至5月16日（星期五）每日上午9時至12時及下午1時至4時。 （二）測驗時間：114年5月21日（星期三）上午9時。 （三）放榜時間：114年5月22日（星期四）下午5時前公告於本校網站。 （四）成績複查：114年5月23日（星期五）上午9時至下午4時。 （五）報到時間：114年5月26日（星期一）至5月28日（星期三）每日上午9時至12時，請於報到時繳交報到同意書（附件四）。 三、術科測驗總分為100分，各檢測項目「成績對照表」或「評量尺標」請參考附件三。 四、患有氣喘、心臟血管疾病、癲癇症或重大疾病等不適運動訓練者，不宜參加本校體育績優學生甄選。 五、甄選錄取之學生必須加入專長種類之校隊接受訓練，如不願接受訓練及參加比賽者，應由學校依規定輔導轉回原學區學校或額滿改分發學校（均依局頒常態編班相關規定辦理），不得異議。 六、凡經甄選錄取並完成報到手續之學生，不得參加本市其他學校所辦之體育績優學生甄選，如經查屬實，將取消後項考試之錄取資格。 七、測驗當天，如遇天候或不可抗力因素，招生學校得以變更測驗場地及測驗項目。

承辦人：(核章)

單位主管：(核章)

校長：

聯絡電話：02-29393031-340

電子信箱：ad3723@yahoo.com.tw

附件一

家長同意書

敝子弟_____，經公開甄選錄取為臺北市木柵國民中學之體育績優生（☐體育班☒重點運動項目）。茲同意在學期間願意遵守學校規範及代表隊訓練規定。

入學後如不願接受訓練、參加比賽或違反學校相關規範者，國民中學學生非依學區就讀者，除原分發學校額滿應就讀改分發學校外，應返回原分發學校就讀。

謹此

學生簽名：

父母（或監護人）簽章：

：

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

附件二

健康聲明切結書

考生 (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 參加

(學校全銜)_____ 114學年度國民中學體育績優生 (☐ 體

育班 ☐ 重點運動項目) 甄選入學招生，確定無患有氣喘、心

臟血管疾病、癲癇症或重大疾病等不適運動訓練之情形。倘

患有痼疾不適宜訓練時，願意辦理轉學，絕無異議。

謹此

學生簽名：

父母（或監護人）簽章：

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

附件三

附件四

報到同意書

敝子弟_____，參加臺北市木柵國民中學
體育績優生甄選，經甄選通過錄取為本校112學年度(☐體育班
☒重點運動項目)學生，並確定報到就讀。

凡經甄選錄取並完成報到手續之學生，不得參加本市其
他學校所辦之體育績優學生甄選，如經查屬實，將取消後項
考試之錄取資格。

謹此

學生簽名：

父母（或監護人）簽章：

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

臺北市府教育局 114年 3 月 10 日北市教體字第1143043223號函核定
臺北市文山區木柵國中114學年度跆拳道運動績優生甄選報名表

一、個人基本資料

編號：

姓 名		出生日期		照 片	
性 別		身分證字號			
畢業學校		畢業證書字號			
通訊地址			電話		
			手機		
運動成績 (從最近賽事先填寫)	序號	比 賽 名 稱	比賽日期	名 次	
	1				
	2				
	3				
	4				
	5				
	6				

填表人：

日期： 年 月 日

以下資料請勿填寫，由審查人員填寫

二、基本資料審核：

NO.	項 目	資 料 審 核	備 註
1	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	☐ 符合 ☐ 不符合	
2	畢業證書或在學證明	☐ 符合 ☐ 不符合	
3	健康聲明切結書	☐ 符合 ☐ 不符合	
4	家長同意書	☐ 符合 ☐ 不符合	
5	比賽得獎證明文件	☐ 符合 ☐ 不符合	

審查人：

日期： 年 月 日